

農業部農糧署 函

地址：10050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15號
承辦人：吳婷美
電話：02-2393-7231
傳真：02-2397-4002
電子信箱：ting1218@mail.af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
發文字號：農糧特字第11310038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更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本(113)年稻田轉作景觀作物營造農村花海風貌暨桃竹苗高鐵沿線景觀作物專區計畫」規劃區位地段資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苗栗縣政府本年2月17日府農農字第1130033976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景觀作物專區實施區位原核定苗栗縣後龍鎮「大山腳段」，配合該鎮地籍圖重測，調整新增「下浮尾段」。
- 三、請貴府(局)加強協助宣導符合景觀作物專區農民於貴轄公告補(變更)申報期間辦理補(變更)申報，以提高本年景觀作物專區計畫執行率。
- 四、副本抄送逢甲大學資訊總處，請協助更新「糧政跨區即時申辦服務作業平台」苗栗縣後龍鎮景觀作物專區地段資料。

正本：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新北市政府農業局、基隆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農業局、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

農業處 113/02/21



1130028974

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

副本：逢甲大學資訊總處、本署北區分署、中區分署、南區分署、東區分署、雜糧特作組



裝

訂

